

关于鼓楼区2024年区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8月26日在鼓楼区

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上

区政协副主席、区财政局局长 尚东明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鼓楼区2024年区级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4年鼓楼区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收支及平衡情况

2024年，鼓楼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来源253.61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4.78亿元，上级补助收入36.02亿元，上年结转10.98亿元，调入资金15.25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4.58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2.58亿元，新增一般债券2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亿元。2024年，鼓楼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244.16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7.68亿元，上解上级支出133.89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2.58亿元（其中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2.18亿元，其他一般债务还本支出0.4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01亿元。总来源减去总支出，鼓楼区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转9.45亿元，全部为未完事项结转下年支出。（详见表一、表二、表三）

2、转移支付情况

2024年，鼓楼区共收到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转移支付20.60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14.84亿元，专项转移支付5.76亿元），实际安排支出14.18亿元，结转下年支出6.42亿元。

3、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3年末鼓楼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2.52亿元，2024年动用2亿元，经年终决算后收支差额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01亿元，2024年末余额为0.53亿元。

4、重点支出情况

2024年，鼓楼区民生等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全年一般公共预算中民生支出93.17亿元，占比为86.5%。一是**促进教育优先发展**。全区教育支出35.41亿元，支持教育发展再上台阶，投入3.95亿元用于教育基础建设和技术装备改造升级，二十九中高中新校区主体结构封顶，鼓楼第二实验小学改扩建工程启动建设。二是**加大社会保障投入**。全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67亿元，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拨付各类就业补助资金1.83亿元，低保金、边缘户等救助资金0.82亿元，扎实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加快建设养老服务阵地，贴心守护“一老一小”。三是**保障公共卫生服务**。全区卫生健康支出5.67亿元，创成江苏省健康区。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1.06亿元，基层医疗机构综合改革经费0.55亿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0.79亿元，计划生育补助0.53亿元，医疗卫生服务和疾病预防控制体系不断完善。四是**推进城市环境改造**。全区城乡社区支出11.25亿元，不断扮靓城市空间。拨付城市维护专项资金5.98

亿元，重点用于道路街巷环境整治和市政设施管养，城市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投入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1 亿元，有效改善人居环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收支及平衡情况

2024 年，鼓楼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来源 52.36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24.60 亿元，上年结转 4.30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0.58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0.08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0.5 亿元），调入资金 2.88 亿元。2024 年鼓楼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47.05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4.56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0.08 亿元，调出资金 2.41 亿元。总来源减去总支出，鼓楼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转 5.31 亿元，全部为未完事项结转下年支出。（详见表十一、十二）

2、转移支付情况

2024 年，鼓楼区共收到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转移支付 24.60 亿元，实际安排支出 19.29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5.31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收支及平衡情况

2024 年，鼓楼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来源 1775 万元，其中：国有控股公司利润收入 52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731 万元，上年结转 52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834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整合及处理历史遗留问题、企业退休人员社会管理服务等方面。按规定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210 万元。年终结转 731 万元。（详见表十五、十六）

2、转移支付情况

2024年,鼓楼区共收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转移支付731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南京市社保基金决算统一由市级编制,区级无社保基金决算。

(五)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政府债券限额及余额

经鼓楼区第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截至2024年末,鼓楼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51.40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61.68亿元,专项债务限额89.72亿元。鼓楼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150.1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61.14亿元,专项债务88.98亿元。全区政府债务存续期平均年限8.5年,其中:一般债务6.84年、专项债务10.2年,平均利率3.0%。按照现行体制测算,鼓楼区地方政府债务规模与综合财力相匹配,在可控范围内。(详见表二十二)

2、新增债券拨付使用情况

2024年,经省转贷鼓楼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2.5亿元(一般债券2亿元,专项债券0.5亿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2亿元主要用于南京市第二十九中学新校区建设工程1亿元、老旧小区改造1亿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0.5亿元,主要用于滨江路综合管廊建设工程项目。债券资金已全部及时拨付至项目单位,有力保障了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项目均在有序推进过程中。区政府相关部门做好沟通协作,从项目储备、项目运营管理到项

目资金拨付使用协同监管，共同强化债券项目全链条管理。

3、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4年，鼓楼区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22.26亿元（一般债务还本2.18亿元，专项债务还本20.08亿元），全部以再融资债券资金进行偿还，全年地方政府债务付息支出4.75亿元（一般债券利息1.89亿元、专项债券利息2.86亿元）。

4、政府债券管理情况

为避免债券资金闲置浪费，鼓楼区对2024年及以前年度发行的用于项目建设的新增债券资金进行梳理，对梳理发现的实际资金需求小于已发行债券金额的项目申请进行债券用途调整并得到批复同意，共涉及4个一般债项目、债券资金0.57亿元。

为了更好地发挥地方政府债券的重要作用，鼓楼区组织开展债券资金绩效评价，包括项目单位自行开展的绩效自评价和财政引入第三方机构开展的绩效重点评价，加强绩效评价结果的成果应用，切实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六）部门决算情况

经部门决算汇总，2024年鼓楼区部门收入合计122.25亿元，其中：财政拨款112.77亿元，事业收入5.64亿元，其他收入3.84亿元。加上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12亿元，上年结转结余7.39亿元，2024年鼓楼区部门总收入为129.76亿元。

2024年，鼓楼区部门支出合计122.33亿元，其中：基本支出63.88亿元，项目支出58.45亿元。加上事业单位结余分配0.11亿元，2024年鼓楼区部门总支出为122.44亿元。

收支相抵，鼓楼区部门年末结余结转7.32亿元。（详见表二

十五)

二、落实人大决议及预算管理情况

2024年，鼓楼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严格执行区人大批准的预算和有关决议，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强化财政资源统筹，积极落实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落实财政政策，促进经济回升向好

一是持续推动营商环境提升。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为抓手，严格执行国家延续和优化实施的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条例，主动靠前服务，助力企业良性发展。二是用好用足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项目谋划储备，争取到新增一般债券2亿元、新增专项债券0.5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0.73亿元，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和带动效应，重点支持“两重”项目建设。三是持续投入提振消费，加大汽车、家电产品以旧换新补贴力度，撬动贸易销售额近百亿元，推进“两新”政策实施发挥综合带动作用。

（二）优化支出结构，聚焦重点保障领域

一是坚持精打细算、保障重点，坚决落实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要求，严控行政运行成本和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办大事，做到“大钱大方，小钱小气”。二是突出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安排校地融合资金0.36亿元，支持校地协同创新多点开花。优化保障人才服务，落实“人才强区18条”等政策，与南京大学、

清华大学、澳门科技大学等校友组织共建“雁回人才共育基地”。三是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始终将“三保”尤其是“保基本民生”摆在财政工作优先位置，积极支持稳岗位稳就业，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着力保障教师工资，足额拨付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创成国家级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区，成功入选首批全国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区，保障卫生、文化等各项事业发展，不断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加强科学管理，推动财政规范运行

一是兜牢兜实安全发展底线，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多渠道统筹化债资源，稳步推进存量债务化解，加强债务监测分析，优化债务结构，降低债务成本。加强融资平台综合监管，有序推进平台退出。二是推动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深度融合，印发《南京市鼓楼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对7个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充分运用到预算安排、政策完善、财政管理中，让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更大效益。三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组织开展财政资金管理内控建设和执行情况、区级“三保”、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等专项监督检查，加强检查结果的深化应用。四是推进审计整改提质增效，深入贯彻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对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监督的实施办法，强化审计结果运用，将审计查出问题与预算安排挂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相关规定，我区2024年决算情况将于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后20日内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和鼓楼区政府网站进行公开。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经济运行仍面临不少困

难和挑战，做好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监督指导，落实好本次会议审议意见，迎难而上、坚定信心、主动作为、强化统筹，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确保全区财政平稳健康运行，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鼓楼新实践作出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